

教育部办公厅

教职成厅函〔2018〕41号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第三批现代学徒制 试点单位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单位：

根据《教育部关于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的意见》（教职成〔2014〕9号）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18年度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厅函〔2018〕10号），我部组织开展了第三批现代学徒制试点单位遴选工作。现将结果予以公布，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遴选结果

按照“自愿申报、省级推荐、部级评议”的工作程序，现确定第三批194个现代学徒制试点，详见附件。各试点任务书及建设方案已经审定并在我部官网职成司主页《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年）》专栏“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管理平台”（http://www.moe.edu.cn/s78/A07/zcs_ztzt/ztl_zcs1518/）公

布。

二、工作要求

各试点单位要不断提高认识，牢牢把握现代学徒制的核心要素、主要内容和发展方向；要对照任务书和建设方案，高标准严要求，扎实推进各项试点任务；要聚焦重心、汇集力量在各自试点的重点方向形成突破，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果；按照要求接受年度检查和验收。

地方教育行政部门要加强对试点工作的支持和指导，落实年度检查和验收相关工作；要积极发挥政策引导作用，联合政府职能部门协同推进，以财政资助、政府购买等方式引导行业企业和职业院校积极推行现代学徒制。

我部委托全国现代学徒制工作专家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专委会）对试点工作进行业务指导、组织开展现代学徒制相关培训与交流、按照我部要求开展年度检查和验收。各地和各试点单位应主动支持、积极配合专委会工作。对于试点期间工作不力或造成不良影响的，我部将终止其试点资格。

附件：第三批现代学徒制试点单位名单

教育部办公厅

2018年8月1日

附件

第三批现代学徒制试点单位名单

一、试点行业组织（4家）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职业教育装备专业委员会

河南省建设教育协会

新疆马产业职业教育联盟

二、试点地区（1个）

清远市人民政府

三、试点企业（4家）

深圳市讯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廊坊精雕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雅姬乐集团有限公司

四、试点高职院校（156所）

北京经济管理职业学院

天津滨海汽车工程职业学院

天津海运职业学院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广东碧桂园职业学院

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广东科贸职业学院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广东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广州科技贸易职业学院
广州民航职业技术学院
河源职业技术学院
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顺德职业技术学院

广西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广西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衢州中等专业学校
绍兴市中等专业学校
单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山东省莱阳卫生学校
常德财经中等专业学校
湘西经济贸易学校
东莞理工学校
东莞市纺织服装学校
广西理工职业技术学院
四川仪表工业学校
重庆市奉节职业教育中心
重庆市九龙坡职业教育中心
重庆市南川隆化职业中学校

重庆市女子职业高级中学
贵州省交通运输学校
金沙县中等职业学校
遵义市旅游学校
甘肃省冶金高级技术学院
青海省水电职业技术学校
青海省重工业职业技术学校
宁夏回族自治区农业学校

(此件主动公开)

部内发送：有关部领导，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

2018年8月2日印发